

证券代码：874518

证券简称：唯可鲜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山东唯可鲜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6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肖志剑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入创新层，为确保配套制度的适用性，根据《公司法》《公司

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2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入创新层，为确保配套制度的适用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制定《承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入创新层，为确保配套制度的适用性，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作出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需要，为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满足公司运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唯可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1、为满足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山东宁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支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拟向中国光大银行泰安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贷款事项拟由实际控制人肖志剑先生、肖逸先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泰安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拟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肖志剑先生及全资子公司山东唯可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宁阳支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拟由实际控制人肖志剑先生、肖逸先生及全资子公司山东唯可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借款及担保合同为准。

2、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唯可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山东宁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拟由实际控制人肖志剑先生、肖逸先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唯可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宁阳支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拟由实际控制人肖志剑先生、肖逸先生及山东唯可鲜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借款及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肖志剑、肖逸，为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无偿担保。《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三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相关规则免于关联交易审议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披露。故该议案无需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关联董事肖志剑、肖逸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山东唯可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唯可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唯可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宁阳支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拟由实际控制人肖志剑先生、肖逸先生及山东唯可鲜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肖志剑、肖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三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相关规则免于关联交易审议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披露。故该议案无需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关联董事肖志剑、肖逸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将员工持股平台泰安市祥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肖志剑先生所持有的不超过 670,000 元出资份额转让给相关员工，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修改、变更、解释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组织实施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合伙转让的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肖志剑、左兴睿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议案中尚需经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唯可鲜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唯可鲜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